附件2：

**自治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2** 年度）

参考模板

项目名称：**2021年冬季“迎冬奥、上冰雪”冰雪运动项目经费**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刘传奇**

填报时间：**2023年06月08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项目背景根据（昌州党财2022-2号）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以2022年举办北京冬奥会为契机，认真贯彻落实《吉林、新疆共同创建中国（长白山脉-阿尔泰山脉）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试验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加快昌吉州冰雪运动发展。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支持普及性冰雪运动场所建设和开放，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开展“迎冬奥、上冰雪”活动，推进“三亿人上冰雪”工作，大力普及冰雪运动，支持冰雪人才培养，全力推动冰雪产业高质量发展。项目的实施更好地满足了广大群众冰雪运动体验需求，引导鼓励更多青少年积极参与到冰雪运动中，带动全民参与冰雪运动的热情，推动“冰雪+体育”等多元化发展，充分释放冰雪经济高质量发展潜力。本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始实施，截止2022年12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带动全民参与冰雪运动的热情，增强人民群众体质。3.项目实施主体2021年冬季冰雪运动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该单位纳入2022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个科室，为体育科，编制人数为2人。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情况根据（昌州党财2022-2号）文件，下达2021年冬季冰雪运动项目资金，预算安排资金总额497.4万元，其中财政资金497.4万元、其他资金0元，2021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497.4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475.67万元，预算执行率95.62%。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冰雪场地设施建设150万元、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250万元、冰雪赛事活动75.67万元。**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1.总体目标该项目计划完成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2期，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30家，推动冰雪赛事和活动10场，通过该项目实施，进一步推进“三亿人上冰雪”工作，大力普及冰雪运动，增强人民群众体质。2.阶段性目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实际，对绩效目标进行逐层分解、细化后的具体绩效指标如下：（1）项目产出目标① 数量指标“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期”；“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家”；“推动冰雪赛事和活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场”；“培养冰雪人才”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人”；② 质量指标举办冰雪赛事和活动完成率=100%；培养冰雪人才完成率=100%；③ 时效指标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到位率=100%；项目完成所需时间：截止2022年12月31日④ 成本指标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资金≦150万元；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资金≦250万元；举办冰雪赛事和活动≦77.4万元；冰雪人才培养经费≦20万元；（2）项目效益目标①社会效益指标推进“三亿人上冰雪”工作，大力普及冰雪运动；②可持续影响指标增强人民群众体质；（3）相关满意度目标满意度指标游客满意度≧95%**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1.绩效评价的目的本次通过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规定，对2021年度我单位实施的冬季冰雪运动项目开展部门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活动开展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1.绩效评价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等法规和政策文件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结合2021年冬季冰雪运动项目实际开展情况，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遵循如下具体要求：（1）在数据采集时，采取客观数据主管部门审查、社会中介组织复查与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3）绩效评价报告简明扼要，除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共性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在与专家组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表1）：一级指标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二级指标为：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三级指标为：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成本节约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3.评价方法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远程访谈相结合方式，对本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4.评价标准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附件1）。**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第一阶段：前期准备。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包玉丽（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检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审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刘传奇（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体育科负责人）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组织和协调项目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调查、资料检查等方式，核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受益对象对项目工作进行评价等。陈晓萍（昌吉州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体育科干事）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沟通协调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第二阶段：组织实施。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第四阶段：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绩效评价项目小组依照整理、分析后的项目材料、数据资料，依据评价形成的初步结论，按照既定的格式和内容要求撰写绩效评价初步报告，最终形成评价结果。第五阶段：归集档案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一）综合评价情况通过2021年冬季冰雪运动项目的实施，解决了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冰雪赛事活动开展、冰雪运动惠民等，提高了冰雪场地普及率，提升了广大群众参与冰雪运动的热情，强健体质，该项目预算执行率达95.6%，项目预期绩效目标及各项具体指标基本全部达成（特殊情况除外）。（二）综合评价结论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2021年冬季冰雪运动项目的绩效目标和各项具体绩效指标实现情况进行了客观评价，最终评分为97.78分。绩效评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为：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19.78分、项目产出28分、项目效益30分。**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评价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自治区和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属于本部门履职所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3.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制定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总体思路及总目标、并对项目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4.绩效指标明确性：本项目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二）项目过程情况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值为 2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9.78分，得分率为98.9%。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资金到位率：该项目所需财政资金能够足额拨付到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预算较为详细，预算资金497.4万元，实际执行475.6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62%，项目资金支出基本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4.78分。3.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任务下达后，我单位制定了《冰雪运动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5分，得5分。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制定了《冰雪运动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项目管理办法，同时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5.制度执行有效性：由部门提出经费预算支出可行性方案，经过与单位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组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分，得3分。**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三）项目产出情况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共四方面的内容，由1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28分，得分率为93.33%。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 产出数量“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期”，根据实施方案、项目总结可知，实际完成2期，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家”，根据实施方案、项目总结可知，实际完成40家，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推动冰雪赛事和活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场”，根据实施方案、项目总结可知，实际完成12场，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培养冰雪人才”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人”，实际完成100人，因疫情原因未开展相关活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2.产出质量“举办冰雪赛事和活动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根据（印证资料名称）可知，实际完成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5分，得3.5分。“培养冰雪人才完成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5分，得3.5分。3.产出时效“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资金到位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根据（印证资料名称）可知，实际完成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3.5分，得3.5分。“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2年12月31日前”；根据资金支付凭证可知，项目于2022年12月31日前已全部完成，该指标3.5分，得3.5分。4.产出成本“冰雪场地设施建设补助”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50万元”，根据（印证资料名称）可知，实际完成150万元，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发放冰雪运动健身券”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万元”，根据（印证资料名称）可知，实际完成250万元，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举办冰雪赛事和活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7.4万元”，根据（印证资料名称）可知，实际完成75.67万元，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2分。“冰雪人才培养费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万元”，实际完成0万元，未达到预期目标，因疫情原因未开展相关活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2分，得0分。**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四）项目效益情况项目效益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0分，得分率为100.0%。具体各项指标得分如下：1.实施效益指标（1）社会效益指标“推进“三亿人上冰雪”工作，大力普及冰雪运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推进”，根据参与运动人数分析可知，实际完成值为“推进”，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2）可持续影响指标“增强人民群众体质”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增强”，根据国民体质监测和国家体育锻炼达标测验可知，实际完成值为“增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3）经济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4）生态效益指标本项目无该项指标。2.满意度指标“游客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游客满意度达98%，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10分,得10分。**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三）其他**

**（一）预算执行进度冬季冰雪运动项目预算金额为500万元，实际到位497.4万元，实际支出475.6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6%。（二）绩效指标偏差情况绩效指标存在偏差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未开展冰雪运动人才培养相关活动，相关部分经费未使用并由财政收回。**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包括评价基础数据收集、资料来源和依据等佐证材料情况，项目现场勘验检查核实等情况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1.根据重点任务，推动专项资金落到实处为有效推进项目工作开展，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项目领导小组进一步强化项目意识，对照计划梳理重点工作任务，确定工作流程后抓紧落实，明确责任和时间节点，确保资金使用按时间节点落地完成。保障了项目效益发挥。2.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执行监控，提高资金效益财政、审计等职能部门全面参与专项资金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的监管。把专项资金的执行、拨付、管理作为监督的重点；在监督环节上，实行关口前移，从事后监督管理转向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检查稽核相结合的监督制度上来，形成多环节全过程的监督管理格局，尽量早发现问题，早解决问题，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3.强化绩效目标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进行跟踪问效为确保奖扶对象资格确认准确并及时落实资金到位，由州文旅局体育科组织各县市体育负责人进行专项核查等工作督查，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及时对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支付进度进行全程跟踪问效，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对于重大问题实行集体讨论，确保项目按计划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安排高效、合理，杜绝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发生。（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部门单位对绩效评价工作重视程度不够部分分管单位存在“重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轻专项资金支出绩效”的现象，资金支出绩效管理意识不强，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提交的绩效评价报告质量不高。此外，绩效评价机构不够健全，人员力量有限，绩效评价工作难以全面深入开展。2.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存在局限，客观性有待加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项目支出绩效工作有较大弹性，评价报告多局限于描述项目实施情况，对问题避重就轻，对项目的打分松紧不一，会影响评价质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